

C++程序设计 Programming in C++



1011018

主讲:魏英,计算机学院



类的定义

- 1、定义类
- 2、成员的访问控制

- ▶ C语言——面向过程的程序设计思想
 - ▶自顶向下,逐步求精;
 - ▶一个main函数+若干子函数。

- ▶C++语言——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思想
 - ▶实现软件设计的产业化;
 - ▶自然界是由实体(对象)组成的;

- ▶ (1) 抽象:对具体对象(问题)进行概括,抽出这一类对象的公共性质并加以描述的过程。
 - ▶数据抽象
 - ▶行为抽象
- ▶ (2) 封装:将抽象出的数据成员、行为成员相结合,将他们视为 一个整体——类。
 - ▶使用者不需要了解具体的实现细节,只需要通过接口使用类的成员即可。
- ▶ (3) 继承与派生:保持原有类特性的基础上,进行更具体的说明。

▶类(class)是用户自定义数据类型。如果程序中要使用类类型(class type),必须根据实际需要定义,或者使用已设计好的类。

▶C++定义一个类,其方法与定义一个结构体类型是相似的,一般形式为:

```
class 类名 { //类体
成员列表
};
```

▶ 其中成员列表(member list)是类成员的集合,数目可以任意多,由具体应用确定。一对大括号{}是成员列表边界符,与成员列表 一起称为类体(class body)。类体后面必须用分号(;)结束。

▶每个类可以没有成员,也可以有多个成员。

▶ 类成员可以是数据或函数。

▶ 所有成员必须在类的内部声明,一旦类定义完成后,就没有任何其他方式可以再增加成员了。

▶类定义时必须给出各个数据成员(data member)的数据类型声明, 其一般形式为:

```
class 类名 { //类体
...
数据成员类型 数据成员名列表; //数据成员声明
...
};
```

▶声明时成员名列表允许为多个,用逗号(,))作为间隔,最后必须用分号(;)结束。

▶ 每个类还可以包含成员函数,能够访问类自身的所有成员。

▶面向对象程序设计一般将数据隐蔽起来,外部不能直接访问,而把成员函数作为对外界的接口,通过成员函数访问数据。即数据成员是属性,成员函数是方法,通过方法存取属性。

▶如果类中有成员函数,则声明成员函数是必需的,而定义成员函数则是可选的,因此类的成员函数有两种形式。

▶①在类中定义(也是声明)成员函数,形式如下:

```
class 类名 { //类体
  返回类型 函数名(形式参数列表)//成员函数定义
     函数体
```

▶②成员函数的声明在类中,定义在类外部,形式:

```
class 类名 { //类体
   返回类型 函数名(类型1 参数名1,类型2 参数名2,...);
   //成员函数声明
   返回类型 函数名(类型1, 类型2,...);
};
返回类型 类名::函数名(形式参数列表)
  //成员函数定义在类外部实现
   函数体
```

【例25.1】

```
1 class Data { //Data类定义
     void set(int d);
      //成员函数原型声明,与 void set(int); 等价
      int get() { //成员函数类内部定义
         return data;
6
 } //get函数定义结束
      int data; //数据成员
8 }; //Data类定义结束
9 void Data::set(int d) //成员函数类外部定义
10 {
     data=d; //访问类的数据成员
11
12 }
13
```

类定义一般放在程序文件开头,或者放到头文件中被程序文件包含, 此时这个定义是全局的。在全局作用域内,该定义处处可见,因此 同作用域内的所有函数都可以使用它。

类定义也可以放到函数内部或局部作用域中,此时这个定义是局部的。若在函数内部有同名的类定义,则全局声明在该函数内部是无效的,有效的是局部定义的。

【例25.2】

```
class Data { //全局的Data类定义
   void show(); //成员函数原型声明
   int data; //数据成员
}; //Data类定义结束
void fun()
   //全局Data在fun函数中无效,有效的是局部定义的Data
   class Data { //局部的Data类定义
       void show() { cout<<data; }//set函数定义</pre>
       int data; //数据成员
   }; //Data类定义结束
```

▶C++规定,在局部作用域中声明的类,成员函数必须是函数定义形式,不能是原型声明。一般地,由于类是为整个程序服务的,因此很少有将类放到局部作用域中去定义。

▶类定义向编译器声明了一种新的数据类型,该数据类型有不同类型的数据成员和成员函数。因此尽管数据成员类似变量的定义,但类型声明时并不会产生该成员的实体,即为它分配存储空间。

▶ 对类的成员进行访问,来自两个访问源:类成员和类用户。

▶类成员指类本身的成员函数,类用户指类外部的使用者,包括全局 函数、另一个类的成员函数等。

▶无论数据成员还是函数成员,类的每个成员都有访问控制属性,由以下三种访问标号说明: public(公有的)、private(私有的)和 protected(保护的)。

►公有成员用public标号声明,类成员和类用户都可以访问公有成员,任何一个来自类外部的类用户都必须通过公有成员来访问。显然,public实现了类的外部接口。

- ► 私有成员用private标号声明,只有类成员可以访问私有成员,类用户的访问是不允许的。显然,private实现了私有成员的隐蔽。
- ▶ 保护成员用protected标号声明,在不考虑继承的情况下, protected的性质和private的性质一致,但保护成员可以被派生类的类成员访问。

▶成员访问控制是C++的类和结构体又一个重要特性。加上访问标号, 类定义更一般的形式为:

```
class 类名 { //类体
public: //公有访问权限
   公有的数据成员和成员函数
protected: //保护访问权限
   保护的数据成员和成员函数
private: //私有访问权限
   私有的数据成员和成员函数
};
```

▶如果没有声明访问控制属性,类所有成员默认为private,即私有的。 例如:

```
class Data {
   int a, b; //默认为私有的, 外部不能直接访问
public://公有的,外部可以直接访问
   void set(int i, int j,int k,int l,int m,int n)
    { a=i,b=j,c=k,d=l,e=m,f=n;}
protected://保护的,外部不能直接访问,派生类可以访问
   int c, d;
private://私有的,外部不能直接访问,派生类也不可以访问
   int e, f;
```

- ▶ 说明:
- ▶(1)在定义类时,声明为public、private或protected的成员的次序任意。
- ▶(2)在一个类体中不一定都包含public、private或protected部分,可以只有public、private、protected部分或任意组合。
- ▶(3)关键字public、private、protected可以分别出现多次,即一个类体可以包含多个public、private或protected部分。但更通用的做法是将相同访问控制属性的成员集中在一起来写。
- ▶(4)实际编程中,为了使程序清晰,每一种成员访问限定符在类体中只出现一次,且按照public、protected、private顺序组织,形成访问权限层次分明的结构。

